

广州市荔湾区财政局

荔湾区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22 年省级 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(第一批)的通知

区卫健局:

根据《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22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(第一批)的通知》(穗财保〔2022〕17号),现将 2022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(第一批)15.38 万元下达给你们。项目具体名称及资金明细详见附件。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此批资金全部列入直达资金管理,并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。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9 其他资金”,此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,且保持不变。

二、此次转下达的资金请加强资金管理,加快执行进度,同时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做好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,确保资金发挥效益。

附件：《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22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（第一批）的通知》（穗财保〔2022〕17 号）



(联系人：刘锋；联系电话：81264486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州市荔湾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1 月 28 日印发
